

美国农业伦理演进的文学表征及其启示^{〔*〕}

○ 王玉明

(安徽农业大学 外国语学院, 安徽 合肥 230036)

[摘要]美国农业伦理始终与文学关系密切。不同时期的美国作家通过伦理观照,对农业问题进行探讨,加以反思,进而不断丰富了农业伦理的人文向度与哲学内涵。美国早期杰弗逊式“农耕至上”的重农伦理,两次世界大战之间“土地为本”的共同体伦理,以及 20 世纪 60 年代后的农业科技伦理,分别在重农文学、大地书写以及毒物话语中有着深刻的文学追问。受这些文学的影响,农业领域的专家学者也开始尝试从新的视角探讨农业伦理问题。这对我国人文社会科学介入农业研究、新型农业伦理的构建,以及在转型时期如何为农业发展选择一条可持续发展道路,有一定的借鉴与启示作用。

[关键词]美国文学;农业伦理;重农思想;毒物话语;土地

现代农业给生态环境、人类健康和生存带来了诸多问题。这与农业过度工业化,以及伦理在农业领域未能及时入场不无关联。农业伦理属于哲学研究范畴,重点关注土地、农业科技应用、可持续农业以及食品安全等问题。在美国,对现代农业衍生的诸多伦理问题的讨论有着丰富的文学表征。不管是在早期的重农文学中,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的大地书写中,还是在当代毒物话语中,美国农业伦理始终为众多作家所关注,他们以文学的方式,从伦理的角度,对土地、农业科技以及食品等问题进行深刻反思。这在很大程度上提升了公众的伦理意识,促进了农业伦理的发展。从人文社会科学的视角重审、探讨农业中的伦理问题,将有助于我们更加正确地理解当下的农业生态危机,为推动农业走上健康永续的发展轨道奠定观念基础。本文聚焦美国重农伦理、土地伦理和食品伦理的文学呈现与反思,以期为我国农业科学

作者简介:王玉明(1970—),安徽农业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副院长,研究方向:美国生态文学、美国文学生态批评。

〔*〕本文系安徽省社会科学知识普及规划项目“生态文学进高校及其对环境教育的提升研究”(编号:14GH032)、安徽农业大学学科骨干培育项目“美国文学”(编号:2014XKPY-77)的阶段性成果。

与人文社会科学形成互动、农业伦理建构,以及农业发展道路选择等问题的研究提供启迪和借鉴。

一、重农文学：“农耕至上”的重农伦理

早期美国人多以农耕为生,农业是早期美国社会经济与文化的支柱。美国最初的农业伦理实则“农耕至上”的重农思想(Agrarianism),是一种源于欧洲的田园理想,亦或根植于北美荒野的西部想象。由此形成的重农伦理极富浪漫情怀,还未形成体系,但却是后期农业伦理发展的基础。重农伦理蕴含于重农文学之中,两者相互交织,互为影响。

重农思想“Agrarianism”一词源于拉丁语“agrarius”,意为“依附于土地”,是一种气质和道德取向,涵盖忠诚、情感和希望,注重传统和历史,对技术、产业化和现代性持一种怀疑的态度。^[1]基于重农思想的重农伦理将社区与土地、人类与文化、休闲与劳作之间和谐关系的构建置于中心地位,致力于为新大陆的美国民众设计一种浪漫诗意的栖居方式。

托马斯·杰弗逊(Thomas Jefferson, 1743 - 1826)堪称美国重农伦理的鼻祖。受古希腊农耕制度和诗学传统,以及维吉尔等田园作家的影响,杰弗逊早在建国前夕就提出,土地的耕作者是最有价值、最守道德的公民,一个安定幸福的社会只应存在于农耕中,农业理想国是美国的最好选择。因为,土地所有权不仅让一个农耕者自给自足,而且给了他社会地位和尊严,农耕者有着明确的家庭观和地方情怀,在自然中劳作使他幸福而向善。杰弗逊梦想美国成为一个充满人情味的、牧歌式的农业共和国。这种理想源于欧洲,更是北美独特地理环境的产物。置身荒野、与世隔绝的早期定居者,一心重建伊甸园,难免心生重建“新伊甸园”的幻景。重农伦理正是这种幻景的集中反映。

克里夫库尔(J. Hector St. John de Crevecoeur, 1764 - 1813)可谓杰弗逊式重农伦理的代言人,1782年于伦敦出版了《一位美国农夫的来信》(Letters from an American Farmer)。该书是对18世纪美国的理想化描绘,充满重农主义色彩,以及对东部因商业化而日渐颓废的担忧。苏格兰人安德鲁到达宾夕法尼亚的时候身无分文,在边疆置了土地,数年之后他就拥有了一切。这足以证明,有了土地,只要勤奋耕耘,必然会有丰厚的回报。克里夫库尔笔下的自耕农生活是介于堕落欧洲和荒蛮美国边疆之间的一种理想生活。在这片中间地带,人们生活有序,人性向善。^[2]安德鲁的故事是“农耕至上”思想的经典再现,是早期美国作家对农业的基本态度。

一战后,面对北方工业主义和现代化的入侵与腐蚀,一批南方作家高举重农思想,以对抗北方工业文明。他们提倡南方农耕传统,反对现代化、城市化。1929年,以约翰·克罗·兰赛姆(John Crowe Ransom, 1888 - 1974)为首的12个南方作家,发表了论文集《我要坚持我的立场:南方和农业传统》(I'll Take My Stand: The South and the Agrarian Tradition),被视为对南方农耕传统的总结与回顾。在南方重农作家眼里,农耕社会重视人与人、人与社区,以及人与自然的关系,和谐统一、秩序稳定。而北方则是一个信仰失落、弱肉强食、刺激与萧条交替出现的投机中心,工业割裂了人与他人及自然界之间的和谐关系,个体不断破碎、异化,最终失去了完整自我与确定身份。^[3]为抵制工业对个体的侵蚀,重农作家们提倡恢复以农耕为主导的生活方式与伦理追求,以期帮助民众摆脱利润的围堵,引导他们重拾亲情、返璞归真,过上一种勤俭自立、道德高尚的生活。

纵观美国早期文学和南方重农书写,对荒野田园化的想象是其中中心意象,蕴含其中的是一种农耕情结,以及对农耕社会形态的伦理观照。不管是克里夫库尔笔下的自耕农文化,还

是南方重农文学所推崇的农耕传统,都是田园理想和荒野文化相结合的产物。当时的农业工业化水平较低,所以作家们对农业的伦理观照还只是停留在为农耕传统正名阶段,“农耕至上”则成了美国农业伦理的初始形态。伴随农业工业化的推进以及科技的介入,文学中的农业伦理则越来越关注土地和农产品安全等问题。

二、大地书写:“土地为本”的地方伦理

1776年,亚当·斯密(Adam Smith,1723-1790)在《国富论》(*The Wealth of Nations*)中曾指出:“一切新殖民地繁荣的两大原因,似乎是良好的土地很多,可以按照自己的方式处理自己的事务。”^[4]无限的土地资源意味着无尽的机会,以至于美国农民相信,与其拥有一个邻居还不如买下邻居的农场。^[5]美国人犹如游牧民族,很少定居某地,他们耕种田地、筑建农舍的目的多半是为了能卖个好价钱。土地的无限富余加剧了美国农业粗放的经营模式。农民一味地耕种和收获,从不关心如何保持土壤的肥力,因为买一英亩新地比为一英亩土地施肥还要便宜。这种重取轻养的掠夺式农业经营,导致了土壤中腐殖质和林木日渐消失,土壤问题严重。^[6]很显然,美国并未成为杰弗逊所憧憬的农业理想国,而是陷入一种怪圈——人人从土地中受益,却无人关爱土地。恰恰是有良知的作家们,通过文学创作,致力于唤醒人们关注土地问题,以期构建一种根植于大地,以生命共同体为核心的新型伦理。

(一)凯瑟的土地伦理

薇拉·凯瑟(Willa Cather,1873-1947)以边疆为背景,潜心描写美国西部拓荒运动。《啊,拓荒者!》(*O Pioneers!*,1913)是她的第一部边疆小说。这部小说实质上是对人与土地关系一次独到而深入的伦理思考与哲学审视,蕴含着一种颇具女性特质的地方伦理——只要尊重与热爱土地,她就会保持原有的生机与活力,并给人类以丰厚的回报。

法国启蒙思想家卢梭首先提出,根植于大地,直接与自然打交道的农民是道德典范,更能够认识到人的道德潜能。该小说主人公亚历山德拉就是这么一位扎根土地的农人,她之所以能在拓荒中获得丰收,首先就在于她的土地意识的萌芽与成长。在艰辛的日常劳作中,她体悟到了人与土地之间相互依存的血缘关系,从土地的征服者逐渐变为“土地共同体”中与土地平等的成员。三年大旱与歉收,令亚历山德拉的邻居们纷纷抛弃土地而进城谋生,恋人卡尔也弃她而去,到芝加哥另寻出路,最终却失去了灵魂的归宿。而亚历山德拉却对这土地拥有远见、想象力和创造力,因而真正拥有这片土地。她和弟弟经常和当地人聊农事,从中学会了多种种植技术,掌握了轮播的农业方法,积累了丰富的农事经验。更重要的是,在这一过程中,她对脚下的这片土地有了新的认识。经过多年的奋斗,亚历山德拉在土地上开辟了自己的生活道路,最终赢得了胜利。对于她,这片土地是美丽、富饶、强盛和荣耀的。^[7]

小说的开始是一幅荒原景象,人在其中显得渺小、无能为力。然而在小说的结尾,却是一幅人地和谐的诗意画卷。这种人地共荣、生生不息的和谐图景主要来源于亚历山德拉与土地之间建立的亲密关系。通过对这种关系的认同,凯瑟传递的是一种新型的土地伦理——人与土地是一个相互依存的有机整体,人类对土地应持有热爱与尊重。凯瑟将人们的注意力从无限的荒野拉回到脚下的大地,并警示美国民众,过度拓荒或一味抛荒都是极坏的选择,农业的美好前景在于重审并尊重脚下的土地。

(二)斯坦贝克的角色道德

时至20世纪30年代,美国农业粗放的生产方式并未得到根本性改变。伴随土地的开发利用,农业机械化的推进,人与土地之间的矛盾日益激化,成千上万的农民因失地而背井离

乡,涌向梦想中的西部,最终却梦断加州。面对肆虐的沙尘和因失地而集结西行的自耕农,约翰·斯坦贝克(John Steinbeck, 1902 - 1968)开始对问题的根源进行伦理层面的探讨。其代表作《愤怒的葡萄》(*The Grapes of Wrath*, 1939)以农业产业化和机械化为背景,聚焦失地农民约德一家的西行经历,揭示了美国农业悲剧背后的文化与道德危机。斯坦贝克基于角色道德理论,将人物分成男人、女人、土地和机械,其中,男性角色代表人类中心主义,机械则是其帮凶。因对土地丧失了守护的道德,男人逐渐被斯坦贝克驱逐出话语场。在小说的第5章,拖拉机驾驶员被描述成这样一个,他并不懂土地,和银行家一样都不爱土地。此处,新兴的机械是一种暴力角色,毫无道德可言。基于这种技术文化,一种新的,只将土地看成生产要素的思维与经济模式占据了主导地位。^[8]为了提高产量,农业机械设备被拉到了大平原,它们不只是伤害了土地,还将土地上的住户逼离,失地农民失去了根基,前景渺茫。

在整部小说中,有关土地和女性的内容占了很大篇幅。土地承担的是养育生命的角色,却遭到了机械和人类的双重蹂躏。过度翻耕和单一的棉花种植破坏了土壤的物理结构,导致其肥力和繁殖力逐年下降,土壤流失也日趋严重。20世纪30年代,大尘暴袭击了美国三分之二的国土,卷走了数亿吨的表层土,也带走了农民的希望。大地之母俨然成了一种毁坏的力量,其角色道德的丧失完全是因技术革新等社会经济力量所致。为了拯救受难的民众和土地,斯坦贝克求助于女性价值。正因约德妈的存在,背井离乡的家庭又有了一线生机,女儿罗撒香则帮助约德一家最终实现灵魂的升华。在斯坦贝克看来,女性和土地有着内在的关联。同男性相比,女性会更加强烈地扎根于大地,更加深刻地理解自然。

约德一家曾经拥有土地,后来土地抵押给了银行,他们变成了佃户,渐被驱逐流放。斯坦贝克很清晰地看到约德一家命运变化的伦理根源,他对现代农业的批判根植于以角色道德观为核心的哲学,在他看来,个体与外界的联系是通过其与其他个体、家庭成员、邻里、土地等角色建立的关系网实现的,各种角色均承担一定的道德责任,相互依赖,互为支持。面对日渐被透支、被异化的土地,斯坦贝克试图通过借助女性价值来修复土地的自我更新能力,并试图以此唤醒西迁的美国民众——生活的本质不是迁移,承担起热爱并守护脚下土地的角色道德,才是出路。实际上这是一种基于循环时间观念的土地伦理,在后来温德尔·贝里(Wendell Berry, 1934 -)的家园哲学中得以明晰。

(三) 贝里的家园意识

贝里(笔者注:也可译成“贝瑞”)是美国当代著名生态诗人,伟大的文化批评学者、农业评论家和农业伦理作家。贝里一直高度评价农业的内在价值,其农业伦理的核心是家园意识,将土地视为家园一样守护并照料,是贝里不变的追求。

在贝里看来,美国文化一直为线性时间模式所主宰。早期的西进扩张以及后来的工业发展论调均将时间视为一条直线,美国的进程则是一种旅行。基于此,当下失去了内在价值,希望只存在于未来。线性时间思维诱使人们认为,今天的罪过将来可以得到救赎,犹如一个企业主,为了发展,毁坏土地、矿藏或空气质量是不可避免的,从长远看是合情合理的。美国人的道德堕落恰恰源于其民族性中只看未来的特质,美国文化的最大问题则是缺失与土地的有机关联,生活的处所只是权宜之地,人们则会滥用脚下的土地,更不会善待她,因为他们丧失了道德动机。由此,贝里认为,拯救美国农业就必须丢弃线性时间观,提倡循环时间哲学。循环时间观是一种完整的、生物的有机时间观,蕴涵辛勤劳作、尊重自然、敬畏生命等价值观,认为生命生死循环,周而复始,生生不息,人们所处的环境就是永恒的家园。循环时间观用在农业上则表现为突出地方的重要性,以及家园的价值。贝里坚信,照顾好农场土地,同邻里及土地建立良好的关系对于社区的健康发展至关重要。生命不应该是一次旅行,人们应该尊重地

方和社区,热爱并守护脚下的大地,尊重当地的一切,自己的家园。^[9]

在《破土而出》(*The Broken Ground*, 1964)、《窗户组诗》(*Window Poems*, 2007)和《空地》(*Clearing*, 1977)等诗歌作品中,贝里均抒发了对邻里、地方和社区的赞美与热爱,表达了他对工业文明的忧虑乃至厌倦之情。贝里认为,在高度工业化的美国,人的灵魂和身体疏离。而健康完整的农耕却能帮助人们实现和土地及社区的关联,进而消除这种疏离与异化,最终帮助民众重建家园,回归自然与本真状态,获得归宿感。

贝里短篇小说《回家》(*Making It Home*, 1992)中的主人公亚瑟在战争中受伤复原后,成为迷茫的虚无者。只有当他踏上曾经熟悉的土地后,才慢慢地医治了自己的精神创伤,犹如迷失的羔羊找回了自己的那片草场。这是贝里对人的精神归属问题的探索,对个体与家园、自然间文化关系的考量。强调“家”的重要性是贝里对现代人生活深刻反思的结果。工业化导致人的自然生活属性严重缺失,没有信仰,失去人生终极意义,人类生活充满荒诞感和盲目性,异化的人物如浮萍漂泊无依。而“家”的凝聚力以及“家”所赋予人的归属感则是异化人物回归社会的良药,是现代人最后的精神依托之所。^[10]

贝里曾说:“如果我们不了解一个地方,不热爱一个地方,我们最终会糊里糊涂地毁了这个地方。”^[11]很显然,贝里深信,人类在本质上是自然存在,应扎根于大地,农耕与日常劳作才是有利于健康和精神需求的生存方式,为此,建立健康的人地关系尤为重要。但是美国是一个流动社会,没有形成与土地的持久关联,人们终将一无所有,丧失身份和栖居的家园。在此语境下,重审农耕文化传统,恢复美国人的家园意识对于重建农业伦理尤为重要,意义深远。

三、毒物话语:农业非生态特质的文学拷问

农业活动有史以来一直被视为一种道德活动,从事农业的人也被推崇为道德的典范。然而,现代农业却让人们发现,农业生产同样会导致水体污染、空气污染、土壤流失,乃至物种伤害。农业不再是环境友好型的,农业甚至有毒。^[12]发轫于美国海洋生物学家雷切尔·卡逊(*Rachel Carson*, 1907 - 1964)《寂静的春天》(*Silent Spring*, 1962)的“毒物话语”(Toxic Discourse),开启了人们对于农业非生态特质的思考。毒物话语是记录并反思化学物品破坏环境、威胁人类及其带来的焦虑和恐惧的书写形式,旨在通过对现代农业副作用进行文学拷问,弘扬环境与社会正义,倡导生态伦理。毒物话语凸显文学的政治性和科学性,是对科技伦理的人文修正和拓展。

(一)为失语的春天代言

农药、化肥、良种和机械实则是人类经济意识的代理,其广泛使用虽提高了农业产量,但却破坏了土壤结构,杀死了大量的生物,直至土壤的活力和生命力渐渐衰弱。人类的健康也直接受到威胁,癌症和不育症频发。然而,这些问题却被稳步提升的单位亩产和农业经济繁荣所淹没。

卡逊的《寂静的春天》对农业工业化提出质疑。在大量调查的基础上,该书犹如旷野中的一声呐喊,对现代农业给社会、环境及人类健康造成的危害发出了警告,使普通民众感受到了问题的严重,自此美国开始了一场声势浩大、经久不衰的环境保护运动。卡逊通过广泛调查发现,杀虫剂借助土壤保持它的长效性,哪怕只是鼠尾草的灭绝,也会导致一个完整生命系统的退化乃至消失。各种人造物侵入水体,渗入土壤,植物表面的人造物残余则形成一层有害的薄膜,对人体产生严重的危害。更为可悲和危险之处在于,人类在残杀自然与自身的时候却总是漫不经心,对此知之甚少或全无意识。

卡逊以密歇根州东兰辛市为消灭伤害榆树的甲虫所采取的措施为例,揭露了杀虫剂 DDT 危害其他生物的真相。由于大量使用 DDT 喷洒树木,蠕虫吃了有毒的落叶,大地回春后知更鸟吃了蠕虫,一周内全市的知更鸟几乎全部死亡。书中的春天不再万物复苏、鸟语花香,而是死亡般的寂静,悄无声息,犹如被奇怪的阴影笼罩,一片荒原景象。在最后一章,卡逊指出,人类正处在一个交叉口,面临选择。如果人类一意孤行,前方必将是灾难重重。而另一条“人迹罕至”的小道,或许才是人类最后的,也是唯一的机会。卡逊极富文学思维和散文特质的构思与语言,使这本充满数据和科学术语,原本枯燥艰涩的作品,变得引人入胜。卡逊不愧为最杰出的作为艺术家的科学家。^[13]

《寂静的春天》揭示了农业科技误用和滥用对环境与人体健康的致命危害。卡逊以女性特有的生动笔触,为昆虫发声,为遭遇污染的土地鸣不平,为失语的春天代言,开启了人们对科技伦理的深层反思。

(二)“一千英亩”的控诉

1991年,美国女作家简·斯迈利(Jane Smiley, 1949 -)出版了描写美国中西部农业生活的长篇小说《一千英亩》(*A Thousand Acres*)。一千英亩土地,是爱荷华州泽布伦县农场主拉里·库克祖上经过三代苦心经营传下来的产业。小说从大女儿吉尼的视角,记录了一千英亩土地的兴衰过程,及其对农化药品的控诉。

受利益的诱惑,到了20世纪80年代,美国化肥农药的使用量达到了顶峰。“推销员为了证明某种杀虫剂人喝了像喝母乳一样安全,他会演示着喝上几口。农场上人人都用氯丹(1608杀虫剂)杀灭玉米根虫。即便在养猪场,我们还喷各种各样的杀虫剂。”^[14]毒物随着水渗过土壤进入地下,然后又被抽上来,缓缓流进农户的饮用水池,悄悄进入他们的身体,吞噬他们的健康。农场上的一切都含有毒性成分,人体每个细胞都充满了人造化学物的成分。农场表面繁荣的背后却暗藏杀机和危机。这或许就是美国现代农业的一个缩影。

斯迈利曾坦言,在定居中西部后,她就对当地的农业污染表现出深深的忧虑。担心农场产的蜂蜜受到 DDT 污染,农场的井水硝酸盐含量超标,担心女性会患上不孕症或流产。事实表明,很多担心真的发生了。当地居民生活在有毒的环境中,形势严峻。即便如此,生活节俭的父亲拉里仍不惜代价,动用飞机大面积喷洒杀虫剂以消灭玉米害虫,只要能提高产量,什么新技术他都愿意一试。通过吉妮之口,斯迈利展示给读者的是一片充斥着有毒物质的土地,施毒者自身也难保。这在小说中罗斯最终并没有死于吉妮之手,而是死于乳腺癌复发的结局中可见一斑。^[15]

小说中的毒物描写是继《寂静的春天》之后对环境污染更为深层的伦理思考,是一千英亩土地对农业工业化,及其背后“科技万能”幻想的有力控诉。

(三)“食物有毒”不是谣言

对食品安全问题的关注开启了食品伦理研究。食品伦理蕴含两个维度:一方面是“食品的伦理”,即内在的道德意义和价值尺度。另一面是“伦理的食品”,即外在的道德秩序和道德规范,是研究人们在食品从产生到消亡过程中表现出来的道德现象及其规律性的学问。^[16]

19世纪工业革命的兴起是食物工业化的开始,食物生产道德规范也随之退场。人类逐渐被食品工业繁荣的表象所蒙蔽,沉浸在琳琅满目的食品所带来的巨大富足感之中。一直以来,尤其是在农业工业化以后,作为连接人与自然的媒介,食物同样是美国文学的重要话题。1906年,厄普顿·辛克莱(Upton Sinclair, 1878 - 1968)的小说《屠场》(*The Jungle*)问世。该书揭露了20世纪初期芝加哥肉类加工业的各种弊病和黑暗面。辛克莱详尽描述了香肠的制作过程,情形不堪入目。当代美国作家则运用食物书写为我们揭开了隐藏在美国工业化农业

生产背后的危机。其中,麦克·波伦(Michael Pollan,1955-)的《食物无罪》(*In Defense of Food*,2008)和《杂食动物的困境》(*The Omnivore's Dilemma*,2006),以及芭芭拉·金索夫(Barbara Kingsolver,1955-)的《动物、蔬菜、奇迹:一年的食物生活》(*Animal, Vegetable, Miracle: A Year of Food Life*,2007)等作品从不同角度揭露了食品与土地、食品与人类关系的异化。^[17]这种异化主要表现有二:其一,食物已完全被商品化,追求最大利益是其唯一目标。食物本应帮助人类维系人类与自我、家庭、社区,以及自然的关系。然而,受到工业化和商业主义的影响,食物的上述功能已经日渐隐去,取而代之的是以“营养”和“健康”名义被强加给食物的现代商品特质,其媒介则是形形色色的添加剂。食物的使命被压缩在狭小的营养与商业空间里,现代人类也被牢牢地禁锢在强大的工业食物链上。这一切在《食物无罪》中被批判得淋漓尽致。该书揭穿了食物营养的神话,致力于帮助人类恢复吃的乐趣和饮食之美。其二,食物的自然属性日渐被剥离。波伦和金索夫对食物与土地之间关联的丧失都表现出极大的担忧。因为,伴随农业工业化和商业化,食物的生产越来越依赖农药和化肥,食物的运输、仓储越来越依赖各种设备和能源,食物的经营越来越依赖于糖衣化的添加剂。现代饮食习惯抹去了人与牲畜、人与土地,以及人与自然间那种互惠互利、共生共荣的初始关联。作家们的焦虑与担忧并非空穴来风,现代性食物已不再是纯粹的食物,被附加其中的现代物质破坏了食物原有的结构与自然特质,结果不只是改变人类的味觉体系,还在悄悄地影响人类的身心健康,这种影响非一朝一日所能显现,但终将发生,因为依附于石油衍生品的现代食物必然有毒。正因此,有良知的当代作家通过对食物现代性进行深刻反思,期望构建一种新型的食物伦理,他们坚信,善待食物,善待土地,就是善待人类自己。

四、对我国农业伦理发展的启示

如前所言,美国农业伦理与文学的互动,推动了相关研究,丰富了美国农业伦理体系,对我国相关农业伦理问题的讨论与解决具有不可忽视的启示作用。

(一)土地是农业伦理的核心

古今中外生态智慧均集中表明一个道理,如果想在一片土地上生存下去,人类就必须尊重她。土地为万物发生的载体,一旦其结构被破坏,营养失衡,肥力退减,依附于土地的农业系统生命力将随之衰败,所以,农业发展的首要条件是善待土地,以保持其肥沃与活力。

反思现代农业生产迄今所带来的问题,无一与土地无关,美国农业伦理在不同时期文学中的反映同样与土地关联。重农文学将扎根于土地之上的农耕传统视为首要,农耕文化构成伦理的重要内容;凯瑟的文学创作关注的同样是土地,主张热爱并尊重土地,唯有此,土地才会给人类以源源不断的丰厚回报;斯坦贝克借助女性价值与角色道德,警示人类要端正角色,守护并照料土地,承担起应有的道德责任;贝里则将土地推崇为家园的核心,实现人与人、人与社区、人与自然关联的关键;食物书写则致力于让食物回归土地属性和自然、健康的状态。作家们纷纷担心现代农业根本无法守护土地,因为缺乏对土地足够的谦卑与敬畏,只会对土地发号施令。人类将自己的意志不断强加给土地,土地为人类提供的服务也越来越被单一化。而人类一旦离开了土地这一生存的根基,必将丧失家园感,在迷茫、无助中飘荡。美国文学中的土地观念对我国农业伦理的建构同样具有启示作用——不管如何发展,农业伦理的核心终将是土地。新型土地伦理的核心则应该包括土地健康和土地生态价值等多重含义,暗含着对自然共同体每个成员内在价值的尊重。唯有践行对土地的守护与照料,才能使得农民、农耕和农产品同时获得伦理观照,继而帮助土地在技术化与现代化困境中求得生存。

(二) 中间道路是必然选择

美国农业伦理实践经验及其文学考察均明晰了一个道理：“农耕至上”或“唯科技论”都是行不通的。前者虽富浪漫主义特质和浓郁的诗学意味，但缺乏实践的根基，后劲不足；后者是理性思维的产物，貌似前景美好，但无异于饮鸩止渴，终将偏离可持续发展的正确轨道。

源于欧洲的重农主义在某种程度上带有农业乌托邦色彩，其践行者，美国自然文学作家、哲学家，超验主义代表人物亨利·梭罗(Henry David Thoreau, 1817-1862)曾为农耕理想呐喊，他用圣经般的话语批评农业产业，认为人类从荒野湖边狩猎的自给自足的猎人，建大房子大牲畜圈的农夫，到唯利是图的商人，实际上是一种沦落。^[18]很显然，梭罗对农业有着浪漫的想象。但浪漫的特质可能会掩盖农业中的劳作，终将脆弱地站不住脚。美国南方重农作家们则将重农主义的浪漫特质提升到新的高度。他们本想为身陷分裂中的现代美国南方民众提供一剂重建完整自我的灵丹妙药，以抵御工业文明的侵犯，但他们的主张在本质上仍是一种乌托邦式的空想，在现代性语境下缺乏实践基础，最终流于失败。

以儒释道等为主体的中国哲学一直注重万物生生。^[19]土地以及以土地为基础的农业要想生存，就应该在传统和现代之间寻求一种有益的平衡，走一条中间道路。健康的农业犹如一棵树，扎根于原处，与大地建立紧密联系，依附于万物。^[20]科技终究难以成就农业的终极救赎，浪漫的田园理想也因脱离现实而变成一种虚幻。在现代性语境下，乌托邦式的重农伦理已经越来越偏离现实，经营小型农场的自耕农也只能存在于文学作品中。现代人无法再回到生产力低下，前现代的农业模式。当然，现代农业也不应该完全寄希望于科技和石油衍生品，农业的前景前途应该在田园与科技之间，那是一条有助于恢复人类与土地亲密关系、有助于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三) 农业伦理的发展需要文学介入

古今中外诸多经验均已表明，在特定的历史阶段，文学都会，也能够承担起某种社会责任。排除其浪漫乃至乌托邦特质，农业伦理的文学想象，或者农业伦理研究中文学介入的教化力、政治性和催化效果不可小觑。

文学与农业伦理形成互动在美国由来已久，这与美国引领世界农业工业化不无关联，但还因为美国作家有参与公共事务的传统，他们无时无刻不在关注并介入农业问题，聚焦于伦理道德，追问自身命运和生存的意义。美国作家们之所以更愿意为失语的土地代言，或许是因为他们深知，唯有在文学战场上，弱者才有可能赢得强者。他们的努力也确实结出了累累硕果。

众所周知，从传统农业到现代农业的发展过程也是农药为农业做出贡献的历程。20世纪40年代后，以DDT为代表的高效有机杀虫剂在抵御农作物病虫害，提高作物亩产，以及某些致命性疾病载体控制等方面起了积极的作用。但是，化学药品除去的不只是害虫杂草，还伤害了有益的动植物，破坏了土壤，污染了水源，食品中的农药残留更是直接威胁人类健康，导致了一系列伦理方面的问题。尽管如此，受利益驱动，人们有意无意地在忽视农药对环境 and 人类健康的负面影响。恰恰是卡逊，一位极富文学思维、擅长诗意的海洋生物学家，通过创作《寂静的春天》，以触动人心的文学方式，从伦理学的角度犀利地批判农药使用的后果，第一次让世人深刻意识到，科技的误用或滥用会引发生态灾难。该书出版10年之后，美国环保局开始明令禁止DDT的使用。《寂静的春天》还在某种程度上促成了世界上第一个地球日的设立，在世界范围内掀起了一股巨大的环境保护浪潮，促进了美国乃至世界农业生态学的发展，同时也激励着一代代学者开始更多考虑自然存在与人类发展如何权衡的现实问题。作为食物书写的先驱之作，《屠场》引发了人们对食品安全的强烈反响，直接推动了美国

《纯净食品及药物管理法》的通过,提升了普通民众的食品安全意识,丰富了食品伦理的人文内涵。这些成果都是对文学精神引领作用的经典诠释,说明文学可以转换成强大的符号权力。这些作品是文学进入科学领域的典型,实现了文学诗性、科学理性、自然及社会的有机融合,文学审美与拯救使命可以共存。

注释:

- [1] Major, William. *The Agrarian Vision and Ecocriticism*.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Environment*, Vol. 14, No. 2, 2007, p. 54.
- [2] 刘畅:《〈一位美国农夫的来信〉:美国重农主义的典范之作》,《名作欣赏》2011年第12期,第56-57页。
- [3] 吴瑾瑾:《永远的重农主义——美国南方“重农派”文学运动研究》,《山东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6期,第21-25页。
- [4] 转引自陈锡鏖:《论内战前美国土地政策的形成与变化》,《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1期,第85页。
- [5] Kirkendall, Richard. *Up to Now: A History of American Agriculture from Jefferson to Revolution to Crisis, Agriculture and Human Values*, Winter 1987, p. 18.
- [6] 王思明:《从美国农业的历史发展看持续农业的兴起》,《农业考古》1995年第1期,第17-19页。
- [7] 陈妙玲:《对人与土地关系的伦理审视——论〈啊,拓荒者〉中的生态伦理思想》,《外国文学研究》2010年第2期,第126-28页。
- [8] Steinbeck, John. *The Grapes of Wrath*. New York: Penguin Books, 2002, p. 33.
- [9] Thompson, Paul B. and Douglas N. Kutach. *Agricultural Ethics in Rural Education*, *Peabody Journal of Education*, Vol. 67, No. 4, 1990, pp. 138-141.
- [10] 臧红宝、闫瑞娟:《“奥德修斯归家”之现代重述——解读温德尔·贝里的〈回家〉》,《宜宾学院学报》2013年第7期,第53-57页。
- [11] 转引自朱新福:《温德尔·贝瑞笔下的农耕、农场和农民》,《外国文学评论》2010年第4期,第226页。
- [12] Wunderlich, Gene. *Hues of American agrarianism*. *Agriculture and Human Values*. No. 17, 2000, pp. 195-196.
- [13] 李玲:《从荒野描写到毒物描写:美国环境文学的两个维度》,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84-85页。
- [14] [美]简·斯迈利:《一千英亩》,张冲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1年,第343页。
- [15] 张瑛:《土地·女性·绿色阅读——小说〈一千英亩〉生态批评解读》,《当代外国文学》2005年第3期,第73-76页。
- [16] 王伟、蒲丽娟:《食品伦理:食品安全的救赎之道》,《云南开放大学学报》2013年第3期,第90-91页。
- [17] 杨颖育:《谁动了我们的“食物”——当代美国生态文学中的食物书写与环境预警》,《当代文坛》2011年第2期,第113页。
- [18] Wojcik, Jan. *The American Wisdom Literature of Farming*, *Agriculture and Human Values*, Fall, 1984, p. 33.
- [19] 沈顺福:《生存与超越:论中国哲学的基本特点》,《学术界》2015年第1期,第154页。
- [20] Tassel, Kristin Van. *Ecofeminism and a New Agrarianism: The Female Farmer in Barbara Kingsolver's Prodigal Summer and Charles Frazier's Cold Mountain*,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Environment*, Vol. 15, No. 2, 2008, p. 83.

[责任编辑:黎虹]